

榮譽贊助人

范徐麗泰 GBM, GBS, JP

梁愛詩 GBM, JP

陳鳳英

永遠榮譽顧問

雷羅慧洪 SBS

廖湯慧靄 BBS

梁潔華 博士

阮偉文 JP

顧問

張學明 GBS, JP

林貝聿嘉 GBS, OBE, JP

李宗德 SBS, JP

費斐 SBS, JP

羅叔清 BBS, JP

丁毓珠 SBS, JP

阮曾媛琪 BBS, JP

朱楊瑜 BBS

周轉香 MH, JP

羅觀翠 JP

張妙清 JP

雷素心 JP

何淑賢 JP

蔣麗芸 博士

李潔明 MH

王少華 龐愛蘭

麥樂嫦 許素珊

鄧美好 李永偉

梁偉康

法律顧問

譚惠珠 GBS, JP

李國英 BBS, MH, JP

梁美芬 教授

核數師

許美心

主席

葉順興 MH, JP

副主席

黃成娣 MH, JP

黃來娣 李桂珍 MH

鄺月心 鍾群珍

歐陽寶珍

秘書長

陳秀雲

副秘書長

劉建玲

司庫

陳育蘭

熱心

鄧夢珠

陶亮珍

李愛群

楊倩紅

葉鳳兒

林春麗

吳惠蘭

莫淑貞

羅競芳

曾贊琼

馬淑燕

李麗容

梁燕平

阮黎麗冰

梁詠仙

立法會

人力事務委員會主席

李鳳英議員 BBS, JP 台鑒：

對交通費支援計劃的意見

為減輕低收入人士的交通費支出，並鼓勵他們跨區工作，政府於 2007 年起推行「交通費支援計劃」，本會認為計劃確實有助增加市民的求職意欲，以及就業機會，值得繼續推行，並加以改善，讓更多有需要人士受惠。本會的意見如下：

一) 延續計劃，減輕低收入人士的交通費負擔

根據政府的原定安排，上述計劃已於 2009 年 6 月結束。不過，現時香港經濟才開始復甦，低收入人士和基層市民仍未能受惠於經濟復甦的成果，偏遠地區的職位空缺亦未見上升，再加上不少經濟學家預測香港經濟仍有起伏，種種因素都在說明就業市場有待回穩，低收入人士及基層市民需繼續面對原區就業困難的困境，因此，本會認為現階段應延續計劃，減輕低收入人士的交通費負擔。

二) 推廣至全港 18 區實施計劃

現時計劃範圍只涵蓋屯門、元朗、北區和離島四個地區的跨區/原區工作的居民，使居住於其他地區卻同樣負擔高昂交通費的低收入人士無法受惠。就以大埔區居民前往中環上班為例，若每月月薪為\$6500，每月的交通費則約佔其薪金一成，與現時計劃受惠者的情況相若。換言之，居於其他地區的低收入人士和基層市民同樣面對交通費高昂的負擔，本會建議將計劃推廣至全港 18 區，讓全港市民皆能受惠。

三) 按實際支出調整資助金額

本會認為現時不論在職申請人的交通費多少，均一律發放每月津貼 600 元的做法，應加以改善。基於原區工作的居民與跨區工作的居民的交通費開支有相當

榮譽贊助人

范徐麗泰 GBM,GBS,JP

梁愛詩 GBM, JP

陳鳳英

永遠榮譽顧問

雷羅慧洪 SBS

廖湯慧靄 BBS

梁潔華 博士

阮偉文 JP

顧問

張學明 GBS,JP

林貝聿嘉 GBS,OBE,JP

李宗德 SBS,JP

費斐 SBS,JP

羅叔清 BBS,JP

丁毓珠 SBS,JP

阮曾媛琪 BBS, JP

朱揚珀瑜 BBS

周轉香 MH, JP

羅觀翠 JP

張妙清 JP

雷素心 JP

何淑賢 JP

蔣麗芸 博士

李潔明 MH

王少華 龐愛蘭

麥樂嫦 許素珊

鄧美好 李永偉

梁偉康

法律顧問

譚惠珠 GBS,JP

李國英 BBS, MH,JP

梁美芬 教授

核數師

許美心

主席

葉順興 MH,JP

副主席

黃茂娣 MH,JP

黃來娣 李桂珍 MH

鄭月心 鍾群珍

歐陽寶珍

秘書長

陳秀雲

副秘書長

劉建玲

司庫

陳育蘭

熱委

鄧夢珠 羅競芳

陶亮珍 曾贊瑋

李愛群 馬淑燕

楊倩紅 李麗容

葉鳳兒 梁燕平

林春麗 阮黎麗冰

吳惠蘭 梁詠仙

莫淑貞

差距，令跨區工作的居民的補助相對減少。本會建議資助金額按申請人的每月實際交通費支出發放，上限維持不變，讓更多居民受惠，亦增加計劃的鼓勵作用。

交通費支援計劃是前扶貧委員會提出的一項建議，對基層市民重投就業市場和減輕他們的交通費支出負擔起著重要作用，我們期望政府能延續此項利民措施。

聯絡人：歐陽寶珍（副主席兼社會政策研究委員會召集人）

電話：2660 8100 傳真：2661 0378

香港婦聯主席




葉順興議員 MH 太平紳士

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